

本部 105 年度推動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就業、經濟與福利篇具體行動

措施之規劃重點及預期目標-性平處檢視意見一覽表

目標	具體行動措施	105 年規劃重點及預期目標	性平處檢視意見
(一) 結合就業與福利政策思維	8. 整合政府社會福利與就業輔導窗口，強化勞政、社政之轉介與輔導體系，針對農漁村婦女、原住民、新移民、受暴婦女、愛滋病患、多元性傾向等不同群體，規劃適宜之就業輔導、創業協助、福利服務方案。	規劃重點 貿易局配合政策積極進用原住民族，進用後，後續將積極輔導。 預期目標 提升對多元群體於就業、創業、福利各面向服務，並使勞政、社政之轉介獲得強化。	請就新住民及其他弱勢群體婦女規劃具體之就業輔導措施。
(二) 促進工作與家庭平衡	5. 規劃中小企業與民間團體育嬰留職停薪之人力補充與替代方案，以確保勞工不因家庭照顧而退出職場，及其復職之權益不受影響。	規劃重點 中企處已規劃相關活動發送法令及勞委會協助雇主就業媒合資訊之廣宣資料。 預期目標 加強企業與從業人員對育嬰留職停薪相關訊息之認知。	請就人力補充替代方案及復職權益提出具體規劃措施。
(四) 建構友善的就業與創業環境	1. 確保女性於動產、不動產等各類財產之所有權；信貸、資金的使用權等擁有和男性一樣的平等機會；並追蹤各項金融創業貸款的逾期、還款率，納入政府整體性別統計。	規劃重點 經濟部持續協助加強中小企業信用保證，並就青年創業及啟動金貸款、微型創業鳳凰貸款及企業小頭家貸款等專案之承保情形進行性別統計。	請將各項貸款獲貸人數(含性別比率增減情形)納入性別統計追蹤。

目標	具體行動措施	105年規劃重點及預期目標	性平處檢視意見
	計，以促使各界重視經濟權力與能力之性別平等面向。	預期目標 促使各界重視經濟權力與能力之性別平等面向。	
(四) 建構友善的就業與創業環境	2. 制定鼓勵社會事業之方案與獎勵措施，修訂影響社會經濟或合作經濟發展之相關法規及措施，例如：政府採購措施、合作社法等，研議提供稅制上的優惠等，營造有利合作事業發展之環境，改善勞工地位與創造婦女就業，達到生產力與環境永續之加值效應。	規劃重點 一、持續協助社企型公司發展，規劃設置社會企業共同聚落，並創造婦女就業。 二、協助社企取得資金，引導民間資源投入社會企業。 預期目標 一、辦理社企諮詢案件，育成新創社會企業。 二、辦理社會企業法規調適，增加社會企業廣宣倡議，辦理社會企業推廣說明會、社企交流媒合。	請訂定可量化之預期目標(例如辦理社會企業推廣說明會場次、參與人次及性別比例等)。

※性平處無意見項目未列入。